2026年11月1日
星期日
责编 缪佳祎
版式 虞君明

母亲的小米粥

□翁舟梁


AI制图

“一年好景君须记，最是橙黄橘绿时。”秋风渐起，与爱人一同下乡赏秋。在一处山坡地里，见到一穗穗沉沉低垂的粟谷，满目金黄金黄。望着这片金黄，我便给爱人讲起儿时，母亲栽种小米、熬煮小米粥的往事。

那年秋季，还没有入学的我，跟随母亲去外婆家走亲戚。去往外婆家的机耕路两旁，沿途都是黄灿灿的稻谷，低垂的稻穗随着一阵风吹来，发出“沙沙”声，稻草混合着泥土的气息扑面而来。

离外婆家约还有一里地，我发现不远处一块三角台地，种着从未见过的庄稼。它叶片细而修长，植株略高于水稻，一串串饱满的金黄色谷穗齐齐垂首，随风摇曳，像毛茸茸的大号狗尾巴草。那时，我在母亲的教导下早已认识了水稻、玉米、高粱等农作物，由于从未见过这种农作物，所以向母亲讨教。

“像狗尾巴草的庄稼是什么呀？”我指着问母亲。

母亲笑着说：“傻孩子，那是粟。”

“啊？雪？”由于舟山方言“粟”和“雪”是同音，我纳闷天上的雪怎么会在植物上长出来。

母亲说：“那不是天上下的雪，是可以当粮食的粟！也叫小米。”我又问：“那怎么吃呢？”

母亲说：“可以煮粥吃，也可以做成年糕。既然你喜欢，我们明年种一些吧。”

记得第二年立夏过后，母亲买来种子开始精心培育，五六天后，细如沙粒的谷子里钻出星星点点的绿色幼芽，母亲小心地将粟苗移种在一块向阳的五六平方米大小的边角地上。

我自告奋勇地担当起给粟苗浇水的任务。每天微微亮，我便拿着葫芦做的水瓢给粟苗浇水。

有一天，我发现粟苗叶片蔫了吧唧的，母亲实地查看后说，粟是耐旱植物，不需要频繁浇水，不过我还是偷偷地浇了些水。

炎热的夏季一晃而过，沉甸甸的谷穗压得茎秆齐齐地弯下腰去。为防备鸟儿偷吃，母亲用布条做了两面小旗分插在地两头。

中秋过后，金灿灿的谷穗低垂着沉甸甸的头，在微风中轻轻摇曳，仿佛等待着我们去收割。母亲在穗部扯下些许谷粒，放在掌心搓了搓，再用指甲掐了掐，轻声说可以收割了。

由于没有现成的机器帮助脱粒去壳，割下一簇簇沉甸甸的粟穗之后，母亲就把谷穗放在石臼，用木杵反复捶捣，通过持续的撞击，谷粒和茎秆慢慢分离，再借助簸箕扬去糠皮，留下金黄饱满的小米，整套工序完全手工，费时费力。

那天，母亲把提早用水浸泡过的小米和糯米、番薯一起熬煮。揭开锅盖，只见金黄的小米、白如玉的糯米、黄色的番薯交织一起，还“扑哧扑哧”冒着气泡，阵阵米香直冲鼻孔。母亲拿起铲子盛了一碗给我，我不等放凉就沿着碗边“咝咝”地吸溜起来，粥的稠、滑、糯、甜在口腔内迅速迸发，喝了一碗又一碗。

熬粥废柴火又花工夫，为了节约柴火，母亲想了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，把浸泡过的小米和糯米倒在暖水瓶里，再注入滚烫的热水，塞上瓶盖，焖上一晚。第二天当早饭，同样软糯、爽口。

临近年关，母亲把剩下的小米，做成小米年糕，一条条金黄的小米年糕，对比口感粗粝的高粱年糕，吃起来格外细腻软糯。那年，是我这辈子小米吃得最多的时候。

往后每一年，母亲都会种一些粟米，供我们姐弟品尝。邻里的婶婶们也跟着种起小米。待到秋日，山野各处零零散散的边角地里，饱满金黄的谷穗随风轻晃，远远望去，恍如一幅幅生动的田园油画。

转眼四十多年过去，又见满地沉甸甸、一穗穗金黄的粟穗。可我那位可亲可敬的母亲早已离我远去，我再也喝不到母亲亲手熬煮的小米粥，心中满是怅然。

最简洁的婚礼

□王才学

临窗读报，骤然想起终生难忘的最简洁的婚礼。

清楚地记得，66年前，即1960年，也是我成婚之年。当年3月，我患肺结核，在部队医院住院康复后，退役返乡，分配到当地卫生所工作。

那时物资匮乏，生活艰苦。我父亲开爿小纸书店，生意清淡利润薄，而我刚退役，薪资低。因此，家庭经济拮据。父亲希望我提早成婚，传宗接代，于是替我相中一户人家的姑娘。

那年金秋十月，父亲挑了一个黄道吉日，又通知女方完婚。那日，女方早膳后，不乘展螺公交车，而由两位女宾陪伴步行八里一小时，风尘仆仆抵达螺门夫家。不放鞭炮，不放爆竹，闷声大发财。幸而我家是海边人家，海滩鹭鸥鸣叫、曼舞翱翔，似乎予我婚姻助兴，增添欢乐氛围。家父未邀婚礼主持人。我们新婚夫妇自导自演，按照程序，同样一拜天地、二拜高堂、三夫妻对拜。礼毕，夫妻送入洞房。洞房花烛夜，这是古时人生“四喜”之一。

家父早已请好厨师。这位厨师，厨艺高超，胸有成竹。那日奏起锅碗瓢盆交响乐，烟火气十足。转瞬间，把萝卜、青菜、豆腐、香干等素食和少量鲜鱼鲜肉等荤食，粗粗糙糙毛坯料嬗变成一盆盆、一碗碗荤素搭配的美味佳肴。三位舅父因忙未出席，三位舅母应约出席，知我唯一外甥送予厚礼，家父深感盛情难却。开宴，舅母贵宾端坐正厅一桌，吃得有滋有味，笑逐颜开。筵席上不摆放烟与酒，只发几颗喜糖，可谓礼轻情意重。

在我婚前婚后，环顾四周亲邻好友圈里结婚办喜酒至少十桌、二十桌，甚至更多。相比我这个婚礼，真是天壤之别，在旁人看来，不免有点吝啬、有点寒碜。只因家父遵循“节俭是福”“勤俭是美德”的古训，而我觉得当时践行最简洁的婚礼，也符合自家的经济条件。如今想来，确实是此生难忘的一幕。

涵宝与小笼包

□任佩飞

涵宝是我的女儿，今年12岁。小笼包，是涵宝心心念念养的小猫，到今天，已经五个月零六天大了。

涵宝从小就盼着能拥有一只小猫，总跟我软磨硬泡。从前我一直没有答应，平日里我工作忙碌，孩子爸爸又常年不在家，实在担心没有多余精力照料小动物。直到今年，她又一次提起养猫的心愿，我终于松了口。恰好朋友家的猫咪快要生产，我便提前预定好了一只。

距离猫咪预产期还有一周的时候，涵宝便按捺不住满心期待，天天催着我询问朋友小猫降生的消息，盼着猫妈妈快点生下宝宝，还早早给未来的小猫咪取好了名字，叫小笼包。终于等到小猫出生的消息，涵宝开心了好久，我们约好时间，迫不及待前去探望。

第一次见到小笼包时，小猫才十几天大，软乎乎的模样把涵宝深深萌住，一心只想立刻把它带回家。朋友的妈妈告诉涵宝，要等小猫满三个月再接走，年纪太小离开猫妈妈，很难养活。

往后的日子里，涵宝日日翘首以盼，掰着手指头数日子。实在等不及，在还差一周满三个月的时候，我们便过去接猫。四只小猫挤在一起，凭着眼缘，涵宝选中了这只小公猫，正式认定，它就是属于自己的小笼包。

回家的路上，小笼包格外活泼，在车里蹦来跳去。涵宝又欢喜又忐忑，小心翼翼护着它。刚到家，她就急着拿出猫粮喂食，猫砂盆也早早准备好了。小笼包是一只长相漂亮的银渐层，模样乖巧可爱，性子也十分聪慧。

自此以后，每天放学回家，涵宝第一件事就是逗小笼包玩耍。小笼包爱干净，用猫砂盆从不会乱拉乱尿，十分省心。涵宝总爱给它拍照片、录视频，抱着小猫亲亲抱抱，满心满眼都是欢喜。

可有趣的是，小笼包反倒和我更为亲近。它还有个小坏毛病，总爱啃咬涵宝玩。涵宝性子娇，只要被轻轻啃上一口，便会大呼小叫跑过来跟我告状。

她说小笼包还是个“奥斯卡影帝”，在我面前装得乖巧无辜，等我一转身不在跟前，就转头来捉弄她。于是我每天下班到家，第一件事不是做饭，而是调解涵宝和小笼包的“小矛盾”。

小笼包仿佛什么都听得懂，总爱刷存在感，一旦被关在房门外，就会碰翻物件闹出动静，想方设法吸引我的注意，家里像多了两个争宠的小孩。

奔波劳碌一天回到家，明明满身疲惫，可看着涵宝委屈告状的模样，再对上小笼包澄澈无辜的眼眸，心底便悄悄松快下来。大抵小家便是如此，没有什么轰轰烈烈的大事，却被一桩桩细碎温暖的小事，慢慢治愈生活。

我也曾问过涵宝，既然总被小猫欺负，要不要把小笼包送走。她立刻满脸不舍，连连摇头：“那可不行，它是我的儿子，你是外婆，我们本来就是一家人呀。”

本报地址：舟山市新城长升路30号 邮政编码：316021 年价：288元 印刷：舟山海印印业 广告发布登记证：舟市监广登字001号